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2520—2012

---

##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重型汽车

Technical requirement for environmental labeling products

—Heavy-duty vehicles

2012-07-03 发布

2012-10-01 实施

---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 布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公告

2012年 第38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保护环境，促进技术进步，现批准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船舶防污漆》等六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船舶防污漆（HJ 2515—2012）
- 二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投影仪（HJ 2516—2012）
- 三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扫描仪（HJ 2517—2012）
- 四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照明光源（HJ 2518—2012）
- 五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水泥（HJ 2519—2012）
- 六、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重型汽车（HJ 2520—2012）

以上标准自2012年10月1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环境保护部网站（[bz.mep.gov.cn](http://bz.mep.gov.cn)）查询。

自2012年10月1日起，《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节能灯》（HJ/T 230—2006）废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2012年7月3日

## 目 次

前 言.....	iv
1 适用范围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.....	1
4 基本要求.....	2
5 技术内容.....	2
6 检验方法.....	3